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田菟菲

電話：02-7749-5879

電子信箱：wf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進字第11410079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度知能課程學分班招生簡章、114-2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招生簡章、114年度EDM (1141007981-0-0. pdf、1141007981-0-1. pdf、1141007981-0-2. pn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4年度「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學分班」、「族語教學知能進階課程學分班」及「族語學習班」招生簡章及EDM，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，期有效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，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，本校於114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班。
- 二、本班招生對象針對有意從事阿美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族、泰雅族、太魯閣族、賽德克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卑南族、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。
- 三、本班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4年4月8日(星期二)下午17時止，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(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)。
- 四、本班報名聯絡方式：
(一)本中心公務信箱：scettlc@deps.ntnu.edu.tw。

市立大學 114032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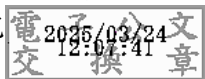
VWAA1146008936

(二)業務承辦人：田菀菲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879；莎

優·悟吉納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068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、北部各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（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）、各縣市政府原民事務局處

副本：本校進修推廣學院



校長 吳正己